

证券代码：836619

证券简称：显鸿科技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内蒙古显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5年12月15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陈媛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202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任命原因

公司原董事陈小辛先生因病去世，致使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公司章程最低人数，为确保董事会职责的正常履行，维护公司职工的合法权益，监督公司的规范运作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提名陈媛女士为公司新任董事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陈媛，女，1983年01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学，本科学历，高级会计师、CMA;2010年10月至2014年12月，就职于内蒙古同城网讯技术有限公司，任财务经理;2015年01月至2017年07月，就职于中朵云建设有限公司，任财务经理，2017年11月至今就职于内蒙古显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，2019年09月至2022年02月任公司监事，2023年8月至今任公司财务负责人。

二、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董事的任免，有利于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提高公司决策、管理水平，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内蒙古显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内蒙古显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12月16日